**自願放棄切結書**

　　本人　　　　　（姓名）原報考桃園市113學年度國民小學教師甄選，並經錄取分發至桃園市中壢區林森國民小學　　　　　　　（職務），茲因另錄取　　　　　　（縣市）113學年度國民小學教師甄選，爰自願放棄桃園市中壢區林森國民小學　　　　　　　（職務）錄取資格，特立此放棄切結書為憑。

此致

桃園市中壢區林森國民小學

立書人：

身分證號碼：

聯絡電話：

中華民國113年 月 日